

县民政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，我局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坚持贯彻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工作原则，努力保障广大群众、民政服务对象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推动全县民政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公布陇西县民政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本报告由陇西县民政局办公室编制而成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一）建立信息公开长效机制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及时调整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、其他局领导任副组长、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，2022 年分别召开了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会，全面压实责任。二是强化制度建设，规范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，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保障。局办公室不定期对各股室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检查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。

（二）优化政务公开发布内容。2022 年，我局加强社会组织信息公开，定期公示社会组织成立、撤销信息等，接受社会监督；同时加强政策解读，如有规范性文件出台，及时配套政策解读文章，做到及时让群众知晓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信息数量进一步提高。2022 年我局及时公示全县城乡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、孤儿救助、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等民生资金发放情况，每月及时更新工作动态。在政府

网站主动公开领导之窗、机关简介、部门文件、政策解读、公告公示、财政预算决算等方面的工作动态信息 39 条；在“陇西民政”政务新媒体发布工作信息及转发各类信息 199 条，积极利用民政微信公众号等各种媒体推进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。将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服务细则、机构设置、工作职责、行政审批项目、重大行政处罚决定、工作目标及其完成情况等，实现了不涉密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。

2022 年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而申请的行政复议；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、投诉、行政诉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3	3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年度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0	8	2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年度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6	181.42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 42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它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它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它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有了很大的提升，但仍然存在着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认识不够深；二是少数干部未能深刻认识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不够高，仍需加强全体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重视度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措施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自检自查机制，及时发布，定期维护和更新信息。强化政务公开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提高民政工作公开的工作水平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